清原真言

第 92 期　2011 年 12 月 1 日

用海外电子信箱给 freeget.ip@gmail.com 发电子邮件，10 分钟内会拿到几个 IP 地址。突破网络封锁，访问明慧网 www.minghui.org 了解更多真相！

亚洲法会前夕 七千五百人集体炼功

（明慧记者刘文新、李慧容台湾台北报导）在台湾举行的亚洲法轮功学员修炼心得交流会召开前夕，十一月二十六日早上十一点三十分，主要来自台湾、日本、韩国、新加坡等国家的七千五百多名法轮功学员，在台北自由广场（原中正纪念堂）集体炼功、排字，现场充满法轮大法威严与慈悲的能量。

台湾法轮大法学会副理事长黄春梅表示，“法轮大法（又称法轮功）洪传全球一百多个国家及地区，有上亿的学员修炼后在身心方面获得巨大的改变，而台湾是大陆以外修炼法轮功人数最多的国家，弟子们想以最崇敬的心排出师父法像，以表达对师父再造生命之恩，以及让全世界的人知道法轮大法好，破除中共海外没有人修炼法轮功的欺世谎言。”

壮观图像吸引游客驻足观看

有许多大陆人及民众被几乎涵盖整个自由广场的壮观图像吸引过来。大陆游客主动索取法轮功真相资料，他们拿起相机拍照并彼此留影。

一名五、六十岁的大陆游客，向法轮功学员表示，几千人排字的场面很宏伟壮观，目前在中国大陆是看不到。学员对他说：“法轮大法好，退党保平安。”这位中国游客微笑点头说：“好。”

来自大陆的任先生驻足良久赞叹说：“李洪志大师太厉害了，法轮功是真正的修炼，你看他们可以坐那么久排字。”他有感而发表示，中共做了两个主要错事，一个是文化大革命，另一个就是迫害法轮功。

另一位大陆人表示，许多人在香港得知有法轮功排字活动，就纷纷来台亲眼见证。他说像这样准备把真相带回大陆的人，估计有上百位。

从香港来台湾旅游的黄浩源夫妇，当天是留在台湾的最后一天，刚好遇到盛大的炼功场面，所以拿起相机频频拍照；黄太太愉悦地说，在香港这样的场面很少见，所以拍下来带回去留念。

二位外国人被七千人排字打坐的壮观场面吸引住，他们前前后后拍了二十几张的照片。许多路过的民众被五套功法美妙音乐所吸引驻足，跟着法轮功学员学炼功法。◇

图/亚洲法会召开前夕，七千五百多名法轮功学员在台北自由广场集体炼功，壮观宏大的场面吸引许多游客。闪光灯不停的拍拍响着。

“要知病好了，早让你炼法轮功”

【明慧网】我患重症顽疾，除公费报销外，这么多年四处求医，家中花掉二十多万元，病情不见好转，修炼法轮功后出现惊人奇迹。

我从小性格郁闷，爱联想，结婚后郁闷症加重、头疼。发展到后来，瞅人时眼神发直。二零零二年去北京手术，取出一个脑瘤，可仍被病魔困扰，不但头痛，全身都痛，我感觉到好象全身经络都痛，后来又得了失眠症，长夜无眠，每一分钟都在被病痛煎熬，最严重的时候，我被折磨的想撞墙，想寻短见，结束这痛苦的人生。

为了治病，我看遍了中医、西医，辛辛苦苦挣来的钱象流水一样往外花。有时去针灸，头上、胸部、腿上扎的都是针眼，可不见好转。为了减轻病痛，我啥办法都用了，我又去信基督教，祈祷主救救我，结果病却一年比一年重。

妹妹劝我炼法轮功，我知道法轮功是教人向善的高德大法，但却害怕中共的红色恐怖，我眼睁睁看见修炼法轮功的亲人含冤入狱，没有一名法官主持公道，善良的亲人被实施酷刑、毒打，在当今中国却无处为好人鸣冤。妹妹一次次苦心相劝，我怕受迫害，不敢炼法轮功，直到病情日益加剧，我说：“这回带去的钱花光了，还治不好，我再跟你炼功。”在哈尔滨住院又治了一段时间病情得不到根治，我彻底陷入绝境。在二零一零年，我开始看《转法轮》，失眠症消失了，奇迹出现了，摆脱了病魔，我象换一个人似的。

接触法轮功后，我才体验到大法带给人的美好，光明和快乐，才真正明白为什么在那么残酷的迫害下，还有那么多法轮功学员不放弃心中的信仰。

我的身心发生巨变，不但郁闷症好了，丈夫发脾气我还能忍了。看到我扔掉了几十年的药罐子，丈夫说：“要知病好了，早让你炼法轮功。”言外之意，是那二十多万元钱省下干啥不好。看见我的熟人都很吃惊，都问我的病怎么好的，还说我以前瞅人两眼直勾勾的，现在容光焕发，眼睛格外有神。我的亲人也见证了大法的神迹，都开始修炼法轮功，和我一起沐浴着大法的洪恩。◇

王南方、关艳、陈淑华被清原县公安局无理绑架

（明慧网通讯员辽宁报道）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辽宁省抚顺市清原县南口前镇耿家堡村法轮功学员郑洪英（六十五岁）老人被恶警绑架。十一月十八日，清原县法院对郑洪英非法开庭，要把她关进监狱迫害。十一月二十五日上午八点多钟，郑洪英的十几名亲戚，包括法轮功学员王南方、关艳和陈淑华，去清原县法院打听情况，结果王南方、关艳和陈淑华被非法扣留至今。

十一月二十五日上午八点多钟，郑洪英的十几名亲属到法院打听情况，才知道，郑洪英已经被秘密判刑。家属不解，当场质问法官，双方发生争吵，不长时间，清原县公安局的警察把在场的十几人全部塞进了警车拉到县公安局。当天下午公安局说是全部放人，可是法轮功学员王南方、关艳、陈淑华被非法扣留，家属焦急的等着他们回家。现在王南方被非法关在清原大沙沟看守所；关艳和陈淑华被非法关在抚顺市看守所。此次抓人是清原县公安局国保大队、公安局法制科警察共同所为。

郑洪英的亲属去法院的原因是：因为清原县法院于十一月十八日对郑洪英非法开庭时，清原检察院的公诉人李静在法庭所提供的证人的“证词”，作为证人李国华、赵晶夫妻不承认“证词”是他们写的，他们说是南口前镇派出所警察到他家把写好的“证词”让赵晶照着抄写一遍，并不知道让他们抄写“证词”有什么用？郑洪英的亲属想去法院反映这一真实情况，并打听一下郑洪英的近况。

在法庭上，郑洪英的身体状况非常不好，头晕、胸部被南口前派出所警察在绑架时拳打脚踢打得至今疼痛难忍，亲属对郑洪英老人的身体非常担忧。这样一位善良的老人被中共邪党非法秘密判刑，亲属去法院打听情况又被非法扣留。

郑洪英以前患有胆管结石、头痛等多种疾病，病发时，痛得死去活来，修炼法轮功不久，全身的病痛不治而愈，家里家外的活都能干了，和儿媳妇的关系也融洽了。全家人见证了她的身心巨变。村里人也都说：郑洪英以前满身的病什么活也干不了，修炼后病全好了，郑洪英是一个最好的人。然而这样一个健康、善良的好人，却被中共警察多次迫害。

二零一一年九月六日，郑洪英在南口前镇黄金堡民组讲法轮功真相时，被清原县南口前派出所所长和两名警察绑架，并用拳头打在她的胸部，造成她肋骨至今疼痛。十一月十八日，清原县法院在抚顺市看守所对郑洪英非法开庭。

法庭上，郑洪英义正辞严地申明大法弟子没有罪。家属聘请的律师做了无罪辩护，从法律和道德良知方面阐述了信仰法轮功、传播信仰无罪，要求法庭无条件释放郑洪英。

在非法开庭过程中，正义律师有理有据的辩护，使法官、检察院公诉人理屈词穷。清原检察院的李静（女）作为公诉人即使这样还是坚持起诉郑洪英，法庭休庭。参与非法庭审的审判长是清原法院的刘俊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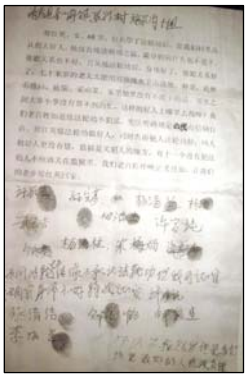

图：村民联名呼吁释放郑洪英

在过去的几年里，郑红英多次遭绑架和勒索。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零年，三次遭绑架被勒索共计一万元。二零零四年郑红英在西风县发大法真相资料遭绑架，曾被非法判刑三年。

郑洪英所在村的村民们联名上书呼吁：“好人不应该关在监狱里，我们老百姓呼唤正义良知，让我们的老乡郑洪英回家。”

中共迫害法轮功以来，假借法律的名义，称依据刑法第三百条第一款“利用×教组织迫害国家法律实施罪”为法轮功学员判刑。然而中共从来也说不出法轮功学员利用了什么组织、破坏了哪一部法律、行政法规的实施。相反，依据法律，信仰法轮功合法，讲清真相合法，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是真正在违法犯罪。中共为自己的迫害行径披上“法律”的外衣，是践踏法律，掩盖其罪行，也为了欺骗、恐吓老百姓。◇

为什么说信仰合法？

信仰，就是人们对某种道理虔诚相信和尊敬，或对某个人及其教导虔诚相信和尊敬的思想活动。

法轮功（又叫法轮大法）不仅教人炼功拥有健康的身体，他的法理更是教人修心向善，赋予法轮功学员全新的世界观和人生观，使每个法轮功学员都成为道德高尚的人，从而拥有美好幸福的人生，并成为一个有益于社会的人。因此每个法轮功学员对法轮功创始人及法轮功都是虔诚的相信和尊敬，所以说法轮功就是法轮功学员的信仰。

由于信仰是人的思想活动，而人的思想是看不到摸不着的，人的思想本身也不会对别人产生危害，因此世上的任何组织或个人都无权干涉他人的思想自由，更不存在因为有什么思想而违反了法律或是犯罪。因此信仰自由是普世公认的最基本人权。

由此可见，法轮功学员的信仰自由是他们最基本的人权，也是最基本的宪法权利，中共迫害法轮功，就是在迫害公民的人权，就是中共在违反自己所制定的《宪法》。◇

三百二十九元的巧合

一次朋友聚会，闲谈时朋友向我讲了这么一件事：

清原县有一居民受中共邪党部门驱使，为了蝇头小利，上居民楼收集法轮功学员散发的真相传单和光盘，天天去楼道收集，积攒起来邪党人员收购，光盘以一元一个，传单五角一张出售，不长时间共收集卖了三百二十九元。一日走路不慎把腿摔断，花费医疗费正好是三百二十九元。他自己心里也很纳闷，没往深处想，还对别人讲：怎么这么巧，怪事了。最后落下个终身残疾。◇